

臺北市志願服務運用單位同意申請管理者帳號切結書

申請日期：民國_____年____月____日

申請單位 (填寫全名)			
申請人姓名		連絡電話	
申請單位 切結用印	<p>本單位因管理志工業務需求，同意申請人 _____ (姓名) 申請「臺北市志工管理整合平台」管理帳號，並恪守個資保密條款， 特此用印切結，以茲證明。</p> <div data-bbox="517 882 1327 1621" style="border: 1px dashed black; padding: 20px; text-align: center;">單位用印處</div>		
申請單位 負責人 (單位主管) 簽章處			

註：請加蓋單位戳章或關防，經單位負責人(主管)簽章後，拍照或掃描上傳。